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70

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24158  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嚴珮純  
電話：(02)22577155分機1320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b9298@ms.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0000669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影本1份

理事長	常務理事	常務監事
手人		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100年1月14日公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參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0年1月14日院臺衛字第1000090729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公告修正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如下：增列「5-甲氧基-N, N-二異丙基色胺 (5-MeO-DIPT, 5-methoxy-N, N-diisopropyltryptamine)」及「硫美妥 (Thiamylal, 5-allyl-5-(1-methylbutyl)-2-thiobarbiturate)」為第四級管制藥品。
- 三、檢送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縣醫師公會、臺北縣牙醫師公會、臺北縣藥師公會、臺北縣藥劑生公會、臺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## 局長 林雲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總發文

食品藥物管理科



# 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

## 二、品項名稱

### 第四級管制藥品

品 項	備 註
73、5-甲氧基-N,N-二異丙基色胺 (5-MeO-DIPT, 5-methoxy-N,N-diisopropyltryptamine)	新增
74、硫美妥 (Thiamylal, 5-allyl-5-(1-methylbutyl)-2-thiobarbiturate)	新增